

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

（招标编号：HNCW2024-045）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平顶山市, 郟县

一、招标条件

本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0 万元,招标人为郟县广润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承诺函，新成立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3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记录或承诺函，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书面承诺)；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书面承诺 投标人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承诺不实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6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同时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显示为发布公告后，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3.7 投标企业提供的所有资料经核查后出现任何虚假资料的，直接取消其投标资格。（提供书面承诺）

3.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提供书面承诺）。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10 本项目资格审查为资格后审。；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11月11日08时00分到2024年11月15日05时30分

获取方式：地点：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南环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向西汉庭酒店西隔壁）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须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携带“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内容所有证件材料原件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售价：500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2月02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2月02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七、其他

一、项目名称：郟县互联网大数据精准分析研判服务项目（二期）

二、项目编号：HNCW2024-045

三、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四、项目基本情况（包括数量、规格描述等）

1.1 项目概况：围绕利用大数据精准分析打击涉网违法犯罪、互联网“黑色”产业链等业务方向进行合作，共同打击涉网违法犯罪、完善互联网监管、净化互联网环境的联合工作机制，推动网络安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在涉网违法犯罪情报监测研判中的深度应用，打击涉网违法犯罪；向采购方提供涉网违法犯罪线索，及其远程勘验、分析支撑服务；应采用线索

查询简报、线索分析简报等多种形式向需方当地公安机关提供犯罪线索资源查询分析服务，包含网络对象、涉案规模、运营明细等数据内容。

1.2 服务期：3 年

1.3 标段划分 1 个标段

1.4 质量：满足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和现行行业标准与规范和招标文件要求（国内有相关标准的执行国内相关标准。若国内无相关标准的，须在满足使用功能的前提下,达到招标人项目需求的要求。）

五、响应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或 2023 年度经过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承诺函，新成立公司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3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和社保缴纳记录或承诺函，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书面承诺)；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且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的书面承诺 投标人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承诺不实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3.6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同时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页面截图，查询时间显示为发布公告后，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3.7 投标企业提供的所有资料经核查后出现任何虚假资料的，直接取消其投标资格。（提供书面承诺）

3.8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转包（提供书面承诺）。

3.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10 本项目资格审查为资格后审。

六、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4年11月11日至2024年11月15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2点30至5: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平顶山市南环路与新华路交叉口向西汉庭酒店西隔壁）

3. 方式：现场报名，报名时须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或被授权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携带“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所涉及的内容所有证件材料原件并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资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

4. 售价：500元

七、公告发布的网站

本次公告同时在《采购与招标网》、《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2月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及开启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年12月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郟县广润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郟县行政路中段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0375-5369668

代理公司名称：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华路与和顺路交叉口往西汉庭酒店西侧八号楼801室

联系人：贾芳芳

联系方式：1380375018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郟县广润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 郟县行政路中段

联 系 人： 王女士

电 话： 0375-5369668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创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平顶山市湛河区新华路与和顺路交叉口往西汉庭酒店西侧八号楼 801
室

联 系 人： 贾芳芳

电 话： 13803750185

电子邮件： 84180421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